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机〔2009〕33号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治理“小金库”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,县政府直属各单位:

为了加强对我县治理“小金库”工作的组织领导,县政府决定成立县治理“小金库”工作领导小组。现将领导小组成员名单通知如下:

组 长: 陈建良

副组长: 潘剑永(县府办)

季健中(县纪委监察局)

胡国强(县财政局)

郑秀聪(县审计局)

成 员: 潘宏雷(县委办)

麻九燎(县纪委)

金 盾（县委组织部）
谷铁荣（县委宣传部）
谢黎明（县公安局）
叶玉庭（县财政局）
李 业（县地税局）
谷为民（县国税局）
宋征威（人行永嘉支行）
李士青（温州银监分局永嘉办事处）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财政局，叶玉庭兼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〇〇九年七月八日

主题词：机构 通知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县人武部，县法院、
检察院，各民主党派、人民团体，新闻单位。

永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09年7月8日印发
